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李佳儒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5

電子信箱：06423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大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30025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25491A00_ATTCH5.pdf、0025491A00_ATTCH2.docx、0025491A00_ATTCH3.doc、0025491A00_ATTCH1.doc、0025491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轉知修正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3年4月16日以臺教師(三)字第1030023237B號令修正發布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3年4月1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30023237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、旨揭作業要點修正規定、修正對照表及發布令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室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03/04/24 10:13



1030002657

有附件